

四川众汇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报废汽车回收拆解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6月2日，四川众汇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在犍为主持召开了四川众汇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报废汽车回收拆解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根据四川众汇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编制的《四川众汇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报废汽车回收拆解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项目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四川众汇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报废汽车回收拆解项目”位于乐山市犍为县舞雩镇平安村（原乐山众源电冶有限公司内），占地面积约15835.89m²，建筑面积约8315.04m²，主要建设内容为对闲置厂房和场地进行改造，建设未拆解报废汽车贮存区、预拆解车间、拆解车间、产品储存区、固废储存区和生活办公区及附属设施。年回收拆解报废汽车10000辆。主要拆解车型有轿车、小型货车、各类厢式车、摩托车等。主要产品包括废旧钢铁、废旧有色金属、废旧塑料、废旧橡胶制品及可利用零部件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年2月，四川融智绿色创新城乡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四川众汇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报废汽车回收拆解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1年3月取得乐山市犍为生态环境局《关于四川众汇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报废汽车回收拆解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犍环审发〔2021〕04号）。

本项目于2021年4月开始建设，2022年4月建成开始试运行。项目建设期及运营期无环保投诉。

（三）投资情况

实际总投资150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167.8万元，占总投资的11.19%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报废汽车回收拆解项目相关的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储运工程、办公生活设施及环境影响评价和批复规定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与环评相比，项目发生以下变动：

(一) 项目建成后, 总平面图布局较原环评有一定微调。在原 1#未拆解报废汽车贮存区新设置 1 个预拆解区域(面积为 352.77m²); 2#未拆解报废汽车贮存区搬至-1F; 1#危险废物暂存间, 位置调整至厂区西南侧, 2#危险废物暂存间位置不变; 一般固废暂存间搬至-1F 未拆解汽车储存区旁, 面积由 120m²增加至 231m²; 1F 预拆解车间旁新增 1 个产品仓库(面积为 30m²), -1F 新增一个产品仓库(面积为 526.67m²); 事故池外新增设置一个套池作为消防水池, 容积 100m³。

(二) 项目设备减少了行车 1 台及打包机 1 台。

(三) 本项目报废汽车预处理过程中废油液(主要为废燃油—汽油和柴油)和空调制冷剂抽排时会产生少量的挥发性有机废气(以 VOCs 计), 原环评防治措施为“真空抽排, 加强车间通风换气”, 实际建设将该部分工序布置在半封闭预拆解车间内, 采用“集气罩+二级活性炭设备”处理; 原生产废水经“隔油池+沉淀池+清水池”处理后循环利用, 总容积 27m³, 实际建设生产废水进入“原水池+沉淀池+油水分离器 1 台(0.5m³)+清水池”循环利用, 池体总容积约 8m³, 新增了一套油水分离器, 处理优化, 新工艺更加高效, 实际运行过程生产废水来自于地面冲洗, 产生量约为 2m³/次/季度。

对照环评文件、环评批复和工程实际交工资料, 并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函〔2020〕688 号)等相关规定, 本项目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治理设施

项目食堂废水收集后汇同其他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收集处理, 定期由附近村民清掏作为农田肥料综合利用; 清洗废水直接进入“原水池+沉淀池+1 台油水分离器(0.5m³)+清水池”的废水处理系统中处理后回用于车间地面清洁、运输道路洒水抑尘。

(二) 废气治理设施

预拆解车间: 增加“集气罩+二级活性炭设备”+车间内排放。

拆解车间: 2 套移动式烟尘收集处置装置(收集效率和处理效率≥90%)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 噪声治理设施

对等离子切割机等高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震、建筑隔声等措施, 同时布置于密闭车间内。生产时加强对各机械设备的维修与保养, 并对各设备的主要磨损部位添加润滑油, 确保低噪运行。

(四)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间, 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送

环卫部门处理。

（五）地下水

预拆解车间、拆解车间、未拆解报废汽车贮存区、危废暂存间、事故应急池及厂内运输道路等区域采取了重点防渗。

（六）其他环保设施

环评中分别以预拆解车间、拆解车间边界为起点，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内无住户。根据验收现场调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新增敏感点。建设单位已编制完成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备案编号 511123-2022-021。

四、验收监测结果

（一）废水

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车间地面清洁废水经原水池+沉淀池+油水分离器+清水池处理后回用后循环利用，不外排；食堂废水收集后汇同其他生活污水一起依托已建化粪池收集处理后农用。

（二）废气

四川炯测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的炯测验字（2024）第E000925-3号检测报告。

无组织废气：2024年5月14日~2024年5月15日监测期间，四川众汇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报废汽车回收拆解项目无组织废气所测指标 VOCs 及颗粒物监控浓度值分别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中表 5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及《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三）厂界环境噪声

噪声检测结果表明：企业厂界噪声昼间、夜间检测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敏感点噪声值昼间、夜间检测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 2 类环境噪声限值。

（四）固体废物

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措施合理，去向明确，无二次污染。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

建设单位于 2022 年 8 月取得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511123MA6B7Q3D22001U）。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可知，项目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和环评报告及其批复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结论，项目的建设实施对区域环境质量无明显影响。

六、验收结论

四川众汇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报废汽车回收拆解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审查审批手续完备，环保设施及措施已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建立健全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加强公司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维护，确保长期稳定运行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完善危废运行管理台账。

2、项目正常运行后，及时开展自行环境监测和环境检查并报备。

八、验收人员信息

单位构成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签名
建设单位 /报告编制单位	陈禹	四川众汇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总经理	陈禹
	谢剑波	四川众汇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经理	谢剑波
	李琪	四川众汇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技术员	李琪
监测单位	伍文韬	四川炯测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员	伍文韬
专业技术 专家	谢勇丽	成都理工大学工程学院	副教授	谢勇丽
	马旭光	乐山师范学院材化学院	教授	马旭光
	赵志坚	四川省乐山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赵志坚

四川众汇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日